



接连有孩子因“棍棒教育”离世 专家称

拒绝暴力管教应成家庭教育底线

□ 本报记者 赵 丽
□ 本报实习生 宋昕怡

“棍棒教育”再酿惨剧。近日,据媒体公开报道,浙江杭州年仅9岁的天才围棋少年朱某某,在受到父亲家暴后跳楼身亡。多名知情人士称,曾目睹朱某某父亲殴打孩子,“其父亲任何负面情绪都会化作在孩子身上的施暴”。

据了解,目前相关部门已经介入,事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法治日报》记者梳理公开信息发现,这样的悲剧并非个例。仅今年5月,山东青岛,浙江温州都发生了父母管教孩子过程中,殴打导致孩子死亡案件。

受访专家表示,在一些父母的认知中,如何“管教”孩子是父母的权利也是义务,而以家庭暴力的方式“过度管教”孩子已涉嫌刑事犯罪。这种家庭教育中的暴力行为存在一定的隐蔽性,需要全社会共同抵制。

类似事件屡有发生

5月20日,青岛市公安局黄岛分局发布通报称,5月18日19时许,接黄岛区某医院报警称,一男孩受伤送医,正在救治。民警到场处置,经初步调查,5月18日16时许,王某元(男,35岁)在家中管教打骂其子王某某(9岁),致王某某受伤,后经送医抢救无效死亡。目前,公安机关已依法对王某元刑事拘留,案件正进一步侦办中。

多家媒体援引当地医院一工作人员的帖子称,男孩疑似因玩游戏充钱,被其父亲知道后用电线殴打,全身淤青。事发后3小时,孩子母亲下班回家,孩子说身体不适,其母亲随即带孩子去了医院。然而,孩子最终经抢救无效身亡。

距离此次事件发生10天前,浙江温州居民郑某某在家中管教9岁女儿胡某某时,对其进行训斥打骂,致使胡某某受伤,后经送医抢救无效不幸离世。官方通报显示,犯罪嫌疑人郑某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

此前,类似事件屡有发生。例如,今年3月25日,山东威海5岁男童被生母陈某及其男友石某某殴打致死一案开庭。起诉书显示,因为孩子晚上睡觉晚,两人商量“狠狠打一顿”以管教孩子,多次殴打孩子面部及胸腹部,最终导致孩子因肝脏破裂及多脏器出血休克死亡。检方以故意杀人罪追究石某某责任,以故意伤害罪、开设赌场罪追究陈某责任。

受访专家表示,作为家长,管教的方式绝不能以暴力代替教育。根据反家庭暴力法,家庭暴力被界定为家庭成员之间以殴打、捆绑、残害、限制人身自由以及经常性谩骂、恐吓等方式实施的身体、精神等侵害行为。家庭教育促进法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应尊重未成年人个体差异,不得实施家庭暴力;未成年人保护法也明确禁止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暴力,禁止虐待、遗弃未成年人。

有律师向记者介绍,不当教育暴力殴打孩子,如果孩子的损伤程度在轻伤二级以上,家长可能涉嫌故意伤害罪。即使未达到轻伤以上,但警方调查发现家长殴打孩子系虐待,手段残忍或者虐待造成孩子轻微伤以及经常性实施家庭暴力,对孩子实施长时间的肉体、精神折磨,情节恶劣的,则可能构成虐待罪。

暴力教育适得其反

在家庭教育中,为什么有些家长或监护人会选择“暴力”的方式?

记者梳理公开资料发现,相关案件中,一些家长在陈述自己动手原因时,常常提到自己是“为了孩子好”“因为小孩做错事了”,还有些家长



表示,是因为自己一时情绪失控,而把火气发到孩子身上。

在华东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未成年人学校保护研究中心副主任任海涛看来,暴力教育是传统“棍棒底下出孝子”教育理念的一个反映,是一种“驯服”手段和压制性管理,但是这种起源于专制统治社会的教育方式存在用力过猛的问题,其教育成本往往会超过其教育效果。

“对于儿童的错误行为,确实需要给予适当惩戒。儿童不仅需要正向的鼓励,也需要负向的惩戒来为其明确行为的界限。”任海涛说,但是对儿童的惩戒应当以“负向压力”的形式呈现,例如严肃的批评、罚站等。只要能够给孩子造成心理压力,深刻的记忆即可,并非只有使孩子遭受身体痛苦才是有效的惩戒方式。

西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副教授、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会理事高丰美表示,在家庭教育中,暴力管教,不仅包括拳打、脚踢等对孩子身体造成伤害的暴力手段,还包括习惯性地使用攻击性语言,对孩子进行贬低侮辱、冷暴力惩罚、高压式环境等非暴力手段,对孩子的身体与精神造成一定痛苦的管教方式。

“拒绝暴力管教应成家庭教育底线,注意区分暴力管教和适当的家庭教育惩戒。”高丰美说,在教育未成年子女过程中,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应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子女原则,尊重未成年子女的人格。而暴力管教忽视了教育性,在法律上属

于家庭暴力的类型,侵害了未成年子女的人身权益。

任海涛指出,长期遭受暴力教育的儿童会更加容易出现心理问题和行为问题。父母的暴力教育会消解孩子的主体性,家庭环境是孩子学习情绪表达规则和理解他人情绪的最初场所,若父母存在情绪问题,动辄打骂、拳脚相加,则子女更可能采取过度或者不恰当的情绪反应,不利于孩子自信、乐观和坚韧等品格的发展。

高丰美认为,恐吓式教育会影响未成年子女的身心健康,让未成年子女的心理和生理受到双重伤害。儿童时期在家庭中被恐吓、被打骂的经历会使孩子产生心理阴影,不但达不到教育子女的目的,反而让孩子失去自我价值感,影响孩子的人格发展。这种教育方式还会影响亲子关系。在恐吓式教育下长大的孩子,在自己成为父母后,对于子女的教育感到无助时,往往会延续自己经历的教育方式,采用暴力管教,形成恶性循环。

完善家庭教育机制

如何才能避免暴力管教,把握好家庭教育的“尺度”?

高丰美建议,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转变“棍棒底下出孝子”“不打不成器”等观念,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观念。现代教育理念强调把孩子视为独立的个体,注重孩子的身心健康与全

面发展。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应主动学习家庭教育知识,掌握科学的家庭教育方法,提高家庭教育的能。

“家庭教育不只是每个家庭的‘家事’,还是‘国事’。”高丰美说,家庭教育促进法对政府和社会规定了指导、支持和服务责任,强调政府在家庭教育中的公益性责任,包括政策支持、教育支持、资源支持等。充分调动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妇联等相关部門参与家庭教育,互相配合和支持,比如学校在促进家庭教育中帮助父母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传授家庭教育的知识和方法,形成家庭主责、国家支持、社会协同的家庭教育联动机制。

她进一步提到,家庭教育促进法明确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依法进行家庭教育。为此,应进一步明确法治化的家庭教育指导路径,积极引导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开展家庭教育。

“要对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开展‘支持型’家庭教育指导和服务,对不恰当家庭教育行为进行督促和监督。”高丰美说,比如家庭教育促进法第四十九条规定对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正确实施家庭教育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根据情况对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予以训诫,并可以责令其接受家庭教育指导。通过法治手段引导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不断提升家庭教育能力,科学有效地对未成年子女开展家庭教育。

漫画/高岳

前沿观察

□ 本报记者 王 春
□ 本报通讯员 吕佳慧

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的新农都物流中心,一辆辆运水产的大货车,小面包车通过“AI智慧停车管理平台”快速、有序进入市场,这个原先“高堵点”的物流中心,如今交通一片通畅。

“这个数字系统真好,现在一点都不堵了!”每天都要路过物流中心门口的附近居民李大爷感叹道。

自“交治融合”以来,杭州市公安局萧山区分局新街派出所利用AI助力车辆进出数字化,致力缓解辖区道路交通拥堵问题。

这是萧山公安全力探索“AI+社区警务”模式的一个缩影。

杭州市萧山区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张亮近日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近年来,我们坚持智治、精准、赋能,便民四大理念,深度推动AI技术融入社区警务,紧扣管理实有人口,掌握社情民意,组织安全防范,维护社区秩序,服务辖区群众,提升工作能力六大关键任务,致力于实现社区警务智能化、风险防控精准化、群众服务便利化,全面形成加快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为社会治理、平安建设持续注入强劲动力。”

AI模型精准预警

近年来,公安部提出“派出所主防”的战略定位,为加强公安基层基础工作指明了方向。萧山公安分局积极贯彻落实,创新推出“一格一警”等工作机制,将辅警力量下沉至全区网格,强化警格与网格匹配联动,进一步做实基层基础工作。

但在推进过程中,基层社区警务工作仍然面临着警力不足、要素信息不全、业务纷繁复杂、风险隐患排查管控不实等难题,导致基础工作仍有不少短板漏洞。

今年3月27日下午,萧山公安“AI+社区警务”建设工作座谈会在萧山区公安分局钱江世纪城派出所召开,围绕大模型、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社区警务工作中的创新应用开展深入交流。

萧山区公安分局副局长陈臻骅介绍,“AI+社区警务”是指以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驱动,全面赋能社区警务实践,萧山公安聚焦社区治理的难点痛点,充分利用AI技术优势搭建预警模型,对行业违规、矛盾纠纷等风险隐患展开全方位监督、治理、化解。

会上,萧山区公安分局益农派出所所长王泉钟提出,公安要结合实际发挥主观能动性,提出需求,开展大数据建模,在人工智能加持下,让社区警务更加高效便捷精准有力。

两车发生剐蹭,报警后,附近的无人机快速飞抵现场,完成取证、喊话车主尽快驶离;

进入危险水域及时提醒,车辆停止立即预警,噪声扰民实时监测……数智广播“耳聪目明”,可对十二大应用场景进行全天候感知,即使警力未到,效果依然“在线”。

如今,在萧山,以AI技术为核心的社区智慧警务正从零星的“盆景”状态,逐步发展成为成片的“森林”态势。

4月天气转暖,“夜经济”逐渐活跃。萧山区盈丰街道嘉润公馆楼下是夜宵“一条街”,每晚食客如云,热闹非凡。但这里人员流动大,治安状况复杂,纠纷类警情时有发生。AI模型分析预警后,将此类警情推送给了钱江世纪城派出所社区民警吴声雷。

吴声雷迅速联系综合执法、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走访,并在警情高发时段进行巡逻,经过专项整治,夜宵“一条街”纠纷类警情明显降低。

“现在路过这里看到警察在巡逻,店里也没有喝多了吵架打架的事情发生,感觉居住环境安心多了!”嘉润公馆居民楼大姐高兴地说。

钱江世纪城派出所所长方柏涛告诉记者,钱江世纪城派出所利用AI大模型完成数据处理和对人、事、物的简单预警,最大程度把矛盾纠纷化解于早、化解于小。

“你戴的是头盔,孩子看到的是爱”“你戴的是头盔,家人等的是你归”……在萧山区公安分局靖江派出所辖区的小区、校门口,随处可见这样生动有趣的头盔警示语,时常引得行人驻足观看。

“这些标语都是通过人工智能不断调整生成的,这种警示方式接地气又有趣,也让大家在不知不觉中接受提醒,戴好头盔。”靖江派出所副所长缪江宁告诉记者。

数字平台优化服务

市民吴先生通过“警务微信”反映,某道路夜间存在飙车、炸街情况,系统自动生成预警报告,流转至交警中队处置。

“在微信上这样一提,马上就有人管,现在晚上终于能踏实睡觉了!”吴先生不由得竖起大拇指。

“加一个警察朋友,多一名平安管家。”在萧山,已有47万人次体验到了“口袋警察”的方便快捷。

“口袋警察”是指萧山公安应用的“警小爱”警务微信平台,该平台结合AI智能客服,为群众提供日常警务类业务咨询,法律援助,简案事件求助等服务,及时收集、分类,回应群众诉求,让群众感受到贴心服务触手可及。

2月21日,萧山浦阳镇新河口村的李阿姨通过“警小爱”求助,反映一名租客拖欠房租和水电费。接到求助后,社区民警迅速介入,经过民警耐心细致调解,双方达成和解。

“多亏了‘警小爱’,问题才能这么快解决!”李阿姨满意地说。

针对群众通过“警小爱”反映的治安隐患,萧山公安运用AI技术精准整理汇总,并迅速推送至相关警种及派出所,开展针对性专项治理,实现问题处理的闭环管理,确保隐患及时化解。

从“经验决策”到“数据赋能”,“口袋警察”可以是“政策通”,也可以是“老娘舅”,还可以是“智囊团”,让群众享受“零次跑”解决“N个问题”,探索更多便民利民的新途径。

VR训练规范执法

在萧山区公安分局宁围派出所的VR训练中心,民警张力正沉浸于紧张的实战模拟。戴上眼镜,他瞬间置身于虚拟警情现场。警情任务随机下达,张力迅速响应,拔枪、奔跑、占据有利位置,用标准手势和语言警告嫌疑人。

这是萧山公安引入的执法规范化训练系统,率先在宁围派出所进行试点,通过模拟真实的社区警务工作场景,让社区民警实操演练,并由AI进行质效评估和智能反馈,帮助民警发现自身不足,不断提升业务水平,构建“实操实训—数据复盘—精准补短”的闭环训练机制。

“以前出警到达现场后不敢讲,怕说错或者会有口头禅,现在通过训练后,明确了不同警情的处置流程以及法律法规的准确表述,执法更加专业熟练,心里也更有底气了!”张力笑着对记者说。

为探索更加智慧高效的公安实战教育训练模式,萧山公安以建设“萧警·知乎”警务实战搜索引擎为抓手,全面推动民警辅警岗位履职能力和执法服务水平提升。

目前,“萧警·知乎”已汇聚公安业务信息1.3万余,形成实用问答条目3400余条,视频课程395个,构建起警务知识的实战实训体系,进一步推动全员队伍建设,全面提升能力。

博主大谈特谈“孩子不打不成材” 编排各种情景喜剧 专家指出

警惕将打骂孩子娱乐化的现象

□ 本报记者 赵 丽
□ 本报实习生 宋昕怡

“上学都快迟到了,还不起床,我让你睡懒觉!”一名中年男子一边拿着粗硬的棍子往床上鼓起的形状连续猛击,一边咆哮着。镜头一转,他的儿子一身校服出现在门口,面带不屑地回怼:“我早就起床了,哪有像你这样的爹,动不动就打人。”话音刚落,背景音响起夸张的罐头笑声。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调查发现,在短视频平台上,不少博主将打骂孩子娱乐化做成“搞笑视频”,部分视频博主甚至以此为噱头吸引流量,将打骂孩子编排成各式各样的情景喜剧。

一条点赞量接近1000的视频中,父亲将孩子用麻袋装着吊在树上,之后不停地拿着木棍抽打孩子,然而画面中配的字幕却是“爷爷:快看孙子在荡秋千呢”,使用的音效也是嘻嘻哈哈的搞笑风格。

当小孩横穿马路时未注意到身后的车辆,母亲赶来抓住孩子之后,直接一脚将孩子踹飞在道路上。

家长辅导孩子写作业时,孩子将笔往父亲脸上扔,父亲随即起身将孩子拖离座位,说着要让孩子“吃一顿皮带炒肉”。

……

在视频的评论区,有不少人对这种教育方式表示赞同,留言“孩子不打不行”“怎么看着有种莫名其妙的爽感”,还有网友“现身说法”,称“我就是这么带孩子的,孩子现在被我管教得很好”。

记者注意到,这类将打骂孩子娱乐化的视频常以“育儿经验分享”“熊孩子教育”“整治熊孩子”为标签,配以欢快节奏的配乐、搞笑的字幕。

“孩子该不该打?肯定该打!你不狠一点,你不棒喝,下狠招,他不懂得你的厉害……绵绵细雨是爱,雷轰万钧更是爱!”视频里,一自诩“教育专家”的男士大谈特谈“孩子不打不成材”的教育理念,评论区里是大量附和评论。

记者调查发现,在一些社交平台上,还有部分自称“教育工作者”“家庭教育高级指导老师”的博主就“孩子是必须要打的”这一观点侃侃而谈。将打骂孩子描绘成管教孩子的必要手段,并且对于小孩“谁来打、何时打、打多重”有着自成一体的理论体系:

比如有的博主建议家长“三年级以下的小孩必须打,到了四五六七年级可以打,但是不能打的频率太高,六年级升七年级那个暑假,必须好

好打一顿,七上半学期必须打他一次”;有的鼓吹“与其长大让别人去打,不如你现在自己先打,你现在打了他就长记性,他就不会欺师灭祖,他就不会给你祖宗丢脸”;更有甚者断言,“你不打你的孩子,特别是在12岁之前,你绝对是害了他”。

记者注意到,一位在主页简介写着“优秀家庭教育指导师”的女博主在视频里直言:“孩子就得打,作为父母有权利发飙,一直忍着能憋屈死,孩子不听话就得打。”她语气坚定,仿佛打骂孩子乃稀松平常的教育手段。

评论区观点分成了两派,有网友留言“我表姐都被打到跳楼了,怎么还有人在捧这些方法”?立刻有人回复反驳道:“同情你表姐,但这只是物极必反的特例而已,支持导师。”

受访专家指出,需警惕将打骂孩子娱乐化的现象。我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禁止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暴力。这些将打骂孩子娱乐化的视频,即便以搞笑形式呈现,本质上也是对暴力行为的宣扬,容易模糊公众对家庭暴力的认知边界,使家长忽视法律底线。家长长期受此类视频影响,很可能在实际教育中不自觉地模仿,从语言暴力升级为肢体暴力,对孩子的身心健康造成严重伤害,这种伤害不仅体现在身体上,更会在